

## 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110 年 10 月

案號	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	結案情形
109 教 正 00 04	<p>設施改善情形：</p> <p>◆ 產生行政變革績效</p> <p>本案調查之際，「2019 亞洲國際花式滑冰經典賽-臺北站」賽事業經無故取消並無從回復、挽救，對此教育部竟對於滑冰協會向該部表示該協會前秘書長涉及背信、偽造文書，以及刪除電腦檔案等情全盤接受、消極以對，致該次賽事取消之原因及責任歸屬始終未能釐清，不僅難昭公信亦未符刑事訴訟法第 241 條所定之告發義務規定，故本案糾正教育部。本案調查結束後，行政院業督飭教育部針對滑冰協會取消賽事之爭議事件循法律途徑處理，經教育部向檢察機關告發，滑冰協會前秘書長涉犯刑法行使偽造準私文書罪及背信罪等案件，業經偵查終結，臺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認應提起公訴。</p>	<p>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110.10.14 第 6 屆第 15 次會議決議：糾正案結案存查。</p>

資料來源：各常設委員會、委員會管理系統、各委員會決議通知單  
 編製單位：綜合業務處